**柞水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

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预算单位2022年度整体支出和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柞财办发〔2023〕81号）文件精神，县农业农村局对2022年度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2022年度农业农村系统人员编制117名,其中行政编制8名、事业编制109名。截止2022年底实有人员56人,其中行政17人、事业3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4人。柞水县农业农村局机关现内设10个行政股室（行政办公室、种植业股、畜牧渔政股、规划发展股、农田建设和农机管理股、农产品质量安全和信息化股、社会事业股、法制股、科技教育和合作经济股、事财股）。下属单位一类公益事业单位11个分别为：柞水县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柞水县特色产业发展中心、柞水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柞水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柞水县农民科技教育信息中心、柞水县农业农村环境保护与能源中心、柞水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柞水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站、柞水县畜牧兽医中心、柞水县动物卫生监督所、柞水县水产工作站。

**（二）部门主要职能。**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县委、县政府有关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二是研究拟定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三是指导全县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和乡镇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建设；四是研究拟定现代农业、生态农业、农业园区的发展方针和政策建议；五是指导农用地和农村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管理以及农业生物种资源的保护、管理和科学利用；六是制定农业科研教育、技术推广和农业科技队伍建设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实施科教兴农战略；七是研究拟定畜牧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畜牧渔业产业发展，引导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发布畜牧产业经济信息；强化动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八是拟定农业产业、农产品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九是指导直属事、企业单位工作；十是指导乡镇农技、畜牧兽医、农经、农机、农产品检测、水产等工作。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2022年度财政预算收入7127.4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8.79万元，共计7136.24万元。2022年总支出7136.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2.1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与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等费用，占总支出的11.52％；项目支出6314.13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农业园区建设及农业产业发展、农业公共服务保障、农村环境整理及环境提升、农村村级集体经济农民合作社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厕所革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占总支出的88.48％。

**（四）部门绩效目标。**一是完成粮食安全责任制全面落实，严格落实耕地保护政策，为全县粮食生产安全夯实基础，切实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坚持“一保两增”，实施“两稳两扩”，完成粮食播种19.6万亩，总产达到4.26万吨；二是建设高标准农田杏坪凤镇1万亩，改善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改善项目区的田容田貌和农村生态环境，确保粮食耕种面积高产优产；三是抓项目、促发展，特色全产业链有序推进，完成木耳种植任务，建成U型产业带，高起点推进全产业链发展；四是特色产业链蓬勃发展，发展生态养殖保障蛋肉类供给，中药材实现产业化，茶园新建标准化茶叶基地500亩以上，发展种植烤烟2000亩，发布精品乡村游线路3条；五是实施重点项目建设，完成全年争资计划任务4000万元，策划招商引资项目10个，新引进项目2个，开工项目1个，签约资金10.6亿元，落实到位资金7亿元，完成全年招商引资任务；六是抓好秦岭山水建设，村容村貌全面提升，农村改厕稳妥推进，完善乡村振兴建设规划，为乡村振兴打好坚实的基础；七是农村宅基地试点改革稳步推进，完善全县9个镇办75个村和社区开展基础信息摸底，提升村集体经济发展持续壮大，做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速培育；八是加强农业综合执法，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两品一标”认证力度，定期开展农药、农产品安全专项治理；九是加大农业环保宣传力度，有效遏制农业面源污染，全面落实耕地污染防治。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对我局2022年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绩效目标的设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等，评价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使用是否有效，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增强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切实发挥财政资金资源配置作用，切实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一是相关性原则。将与整体支出评价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反映目标实现程度的全部纳入评价工作。二是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有代表性、较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三是经济性原则。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可操作性强，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四是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出2022年整体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等。**2.指标体系。**按照宏观目标与具体目标相结合、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相结合原则，建立以“整体+项目”为基础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大指标评价体系，全面反映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和履职情况。**3.评价方法。**依据县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制定《柞水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采取审阅资料、现场调研、实地抽样、查问询证、问卷调查等评价方法，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开展自评。**4.评价标准。**结合我局2022年度重点工作计划标准和农业农村行业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项目和财务的副局长为副组长，相关项目股室负责人、财务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并先后召开了2次绩效评价专题会议，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开展业务技能培训，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中，财务人员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机关各股室密切配合，提供绩效评价所需要的数据和材料，对照《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逐条逐项自评。并对自评过程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查找原因，及时纠正整改，形成评价结论，推动绩效评价工作顺利有效开展。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情况。**

（一）扛责任、守底线，粮食安全责任制全面落实

**1.政策保障强化。**印发了《关于切实做好保护耕地稳定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柞水县粮食生产扶持办法（试行）》《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排查工作方案》等文件，严格落实耕地保护政策，组织镇村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土地用途大排查、大整治和撂荒地专项复垦复种活动，为全县粮食生产安全夯实基础，切实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

**2.粮食生产综合能力提升。**坚持“一保两增”，实施“两稳两扩”，完成粮食播种19.6万亩，总产4.26万吨其中，其中，夏收面积10.5万亩，夏粮2.01万吨。秋收面积9.1万亩，总产达2.25万吨。其中，完成大豆种植2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10252亩，占任务的100%、103%，建成县级示范点1个200亩，镇级示范点9个900亩。

**3.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2021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红岩寺镇11000亩已于2021年12月开工，于2022年10月外业全面竣工，11月完成县级验收。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杏坪凤镇1万亩已经办理有关项目审批手续，计划于12月中旬开工。2023年高标准农田正在设计中。不仅改善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还改善了项目区的田容田貌和农村生态环境。

（二）抓项目、促发展，特色全产业链有序推进

**1.木耳全产业链高速发展。一是**完成木耳种植任务。新建木耳大棚559个，全年栽植木耳1.0167亿袋，可产干耳5000余吨，产值达3亿元。全县累计建成木耳大棚2519个、发展木耳专业村65个、大棚木耳生产基地80个、万袋以上木耳种植户3900余户。**二是**建成U型产业带。新建成涉及3镇5村的“一带七区”的金米木耳U型产业带1条，新引进木耳龙头企业3家，已建成年产2000万袋木耳菌包厂5家。全市第五次周末现场会观摩了木耳产业发展工作，并获得了与会领导的高度赞誉。**三是**精心承办全省食用菌全产业链建设现场推进会议。会上省微生物研究所和我县签订了食用菌全产业链技术服务协议。我县木耳产业发展和典型做法得到了与会领导的高度赞誉。**四是**高起点推进全产业链发展。成功举办了第六届木耳文化节，开幕式上发布了柞水木耳吉祥物，为柞水木耳品牌基地县、陕西好商标-柞水木耳、柞水县木耳品牌发展中心、东西部协作江苏消费帮扶南京柞水木耳专营店进行了授牌。

**2. 特色产业链蓬勃发展。一是**生态养殖发展迅猛**。**预计肉类总产量1.4万吨，禽蛋产量达到0.721万吨，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4.5%和3%。二**是**地道中药材实现产业化发展。在曹坪镇建成陕南中药材交易市场1个，全县发展中药材3.8万亩，年产量31.43万吨，产值7.98亿元。三**是**茶园基地初具规模。新建标准化茶叶500亩，引进种植企业4家，加工企业1家，全县累计发展茶园3970亩，成功举办首届采茶节。**四是**烤烟蔬菜等产业稳步发展。全县种植烤烟2000亩，产值2000万元。发展蔬菜5.1万亩，产量7.08万吨，产值2亿元。全县水面养殖32公顷，养殖产量1100吨，实现渔业总产值9000万元。**五是**发布精品乡村游线路3条，分别入选全省、全国休闲乡村游精品路线，发展休闲农业经营主体230个，市级休闲农业示范点8个，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1个，全国一村一品示范镇1个。

**3.重点项目建设成效显著。**今年承担实施重点建设项目5个，已完成总投资78590万元，占全年投资计划任务的120.7%；争取中省农业产业发展项目资金5608.05万元，占全年争资计划任务4000万元的140.2%；依托柞水特色产业优势策划招商引资项目10个，新引进项目2个，开工项目1个，签约资金10.6亿元，落实到位资金7亿元，顺利完成了全年招商引资任务；完成重点项目固定资产总投资7.759亿元，占全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任务6.51亿元的119.18%；包抓三家龙头企业实现产值3.342亿元，占总任务3亿元的111.4％，同比去年增长22.5％。柞水县金凤木耳精深加工示范园、金柞水木耳精深加工项目顺利投产运营。

1. 抓示范、强引领，秦岭山水乡村建设进展顺利

1.**村容村貌全面提升。**聚焦“六清”“六治”，累计清理“五堆五废”1.92万处15340吨，拆除废弃建筑1110处，实施了立面改造67万平方米。推荐上报康养乡村、旅游乡村、宜居乡村各7个，完成秦岭山水乡村建设市、县级两级验收76个村。创建“五美庭院”示范户3100户，有力推动了乡村文明建设。5月份全市全市第五次周末现场会，主要观摩了我局牵头负责的高速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和秦岭山水乡村工作。

**2.农村改厕稳妥推进。**完成了2457卫生厕改造，占全年任务的100.02%。实施了23个村整村推进，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67.55%，无害化卫生厕所达到11852座，占卫生厕所45.7%。对农村户厕“回头看”摸排出问题户用厕所55座进行及时整改，问题厕所整改率100%。

**3.乡村振兴建设如火如荼。**2022年打造了2个省级示范镇、1个县级示范带和9个镇级示范村建设，牵头下发了产业、文化、组织、生态、人才振兴5年实施方案。已对43个村庄进行了整体规划，规范了村庄建设内容，为实施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添活力、增后劲，农村综合改革持续深化

**1.农村宅基地试点改革稳步推进。一是**按照“不漏一户、不漏一宗”原则，在全县9个镇办75个村和社区开展基础信息摸底。因地制宜编制“多规合一”村庄规划16个。**二是**在全县78个涉农村和社区成立了村民事务理事会，推行建房管控“村级审查、镇级审批和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备案”的“两审两备案”模式，设立“一站式”审批窗口9个，聘请协管员78人，健全宅基地集体所有权行使机制。**三是**建立宅基地“周巡查、月研判、季通报”监管机制，强化“人盯人、人盯房”，开展“无人机+监控系统+网格员”三位一体立体化巡查，确保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四是**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盘活宅基地600余宗，用于发展旅游、康养等产业，提供就业岗位200多个，实现村集体经济年增收50余万元、村民年增收320余万元。

**2.集体经济发展持续壮大。**出台《柞水县支持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若干措施》等政策措施，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回头看”，实施农村集体经济“清零消薄”行动，完成81个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农村产改率达到100%，年内集体经济“空壳村”全面消除、“薄弱村”全面升级，收益5万元以上达到81个村，其中28个村年收入超过10万元，全县村集体经济运营良好、收益分配合理，打造集体经济强村1个。

**3.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速培育。**实施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积极申报省级示范社1个，创建市级示范农民合作社2个。培育高素质农民254人，推进示范家庭农场“三级联创”，全县新增家庭农场14家，申报省级示范家庭农场2个、市级示范家庭农场3个。总结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发展模式和经验，报送先进典型案例2个，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初级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五）抓品质、树品牌，农产品质量监管坚强有力

**1.“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常态化开展。**建立了5个重点品种31家生产经营主体的专项监管名录库，摸清全县食用农产品重点品种生产主体具体情况，组织召开科学安全使用农药、重点农产品监管、严格执行农产品安全间隔期等专题培训活动，培训人员达112人次，强化了网格化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安全意识，加强用药技术指导，定期开展专项治理,。

**2.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面推行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建立了食用农产品重点品种生产主体名录、承诺达标合格证经营主体名录，累计使用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追溯二维码5万枚，开具合格证110张。全年抽检农产品50批次，合格率均为100%。

**3.加大“两品一标”认证力度。**强化品牌保护管理，深化全国名特优新示范县创建，认证绿色食品 2个，有机食品1个，良好农业规范5个，特质农产品2个。制定发布柞水木耳系列标准1个，“小木耳”写就脱贫“大文章”被农业农村部推介为2022年农业品牌创新发展典型。

**4.加强农业综合执法整治。**针对农资、种子等重点领域，累计出动农业执法人员341人次，执法检查86次，集中整治3次，共全年共查处农业违法行为23起，全部整改到位，立案查处5起，调处涉农生产事故纠纷15件，挽回经济损失28.4万元，全面维护了农民的合法权益和农业安全生产秩序。

（六）重保护、严监管，农业生态环保持续加强

**1.加大农业环保宣传力度。**认真践行“两山”发展理念，开展农业生态环保宣传、“牢记嘱托、守卫秦岭”、持续开展“十年禁渔”等系列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土壤污染防治、人居环境整治、厕所革命、化肥农药减量、粪污无害化处理等技术，印发宣传资料8万余份，使全民参与农业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增强。

**2.有效遏制农业面源污染。**畜禽养殖粪污得到有效治理。对全县规模养殖场（厂）全部安装了粪污处理设施，经过处里后的粪污再还田，实现绿色农业提质增效。开展了农膜农药和菌包回收。加强农业生产废弃物回收利用，对全县木耳生产的废旧菌包资源化综合利用，开展农膜、农药包装物和非正规堆放点排查整治。

**3.全面落实耕地污染防治。**建立农产品产地耕地土壤环境市级监测点5个，省级检测点3个，建立省级农田地膜残留监测点3个。建立柞水县受污染耕地防治工作台账，按季度完成全年的数据上报工作。推广土地安全利用技术，全年土地安全利用率100%，严格管控率100%。同时完成了2022年秸秆资源台账摸底调查以及系统的上报工作。

**（二）评价结论。**我局在2022年度整体支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实际支出与计划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收支平衡。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公平，按程序上报和审批，财务制度健全，相关信息按规定予以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无违规、超标准、超范围、超预算支出，保证了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全部达标，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情况。**我局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三定”方案明确的职责和编制，对年度绩效目标进行量化分解，按照县预算编制有关要求，按时编制上报年度预算，积极与县财政局分管股室对接，做好预算调整调剂，预决算执行率达到较好水平。

**（二）过程情况。一是预算执行。**2022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收入7127.4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8.79万元，共计7136.2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7136.24万元，上半年支出进度率5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率80%，预算执行完成率100%。**二是预算管理。**截止2022年底,农业农村系统人员编制117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109人;实有人员56人,其中行政17人、事业3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4人，没有超预算支出人员工资福利与社会保障缴费等；按照县财政要求，年度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在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制定了符合农业农村局实际、合法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等制度，严格按照县《财政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和局里各项财务制度，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管理使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规范，审批手续完整，管理使用合法合规，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三是资产管理。**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台账，每半年对固定资产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一次核查，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并严格按照县资产处置有关要求和程序，对资产进行处置，无违规违纪情况。2022年，资产总额338.07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94%。**四是项目管理。**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按照各股室与局属各单位分担的项目内容，建立项目管理台账和资金台账，及时有效的推进项目实施，同时做好项目验收等各项工作。

**（三）产出情况。**按照绩效目标评价工作要求，在资金下达前，对财政预算资金和上级专款全部进行绩效目标评价，设定总体目标和产出指标内容，量化指标值，指标自评率达到100%。下属报账单位纳入我局统一预算、核算、决算，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纳入我局统一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完成较好。

**（四）效益情况。**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保障粮食安全为底线，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农业农村经济稳健运行。全县实现农业总产值约17.5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590元，同比分别增长6.5％、10%，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县农业农村局行政工作满意率达95%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认真做好预算编制。**认真学习预算编制文件精神，对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的依据、标准、方法和内容等进行了全面梳理，把握编制口径变化情况，确保准确掌握编制各项要求。主动与财政相关股室沟通对接，完成各个项目支出内容细化、资金测算依据编制、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等工作，确保各项支出预算科学、合理、严谨。

**2、建立健全财务制度。**修订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核算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办公用品采购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差旅费报销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公务用车管理制度》等制度，健全了机关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内控机制，进一步加强了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专业财务人员不足。**目前单位财务人员都是非财务专业人员兼任，在预算编制、财务管理等方面工作水平不高，影响财务工作开展。

**2、公共经费保障过低。**县农业农村局公用经费保障按照编制人数人均0.7万元预算，满足不了农业农村局日常经费开支工作需要。

**3、财政保障不到位。**一些实际有支出但财政没有安排预算的项目，比如每年一度的杨凌农高会、木耳文化节、农民丰收节、带农业企业参加各省农交会和农博会等，各项经费保障力度不够大。

六、有关建议

**1、加强财务专业人员配备。**出台明确规定，要求各单位配备专业、独立的财务人员，提高财务管理工作水平。

**2、提高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按照农业农村局和柞水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局队合一的编制预算公用经费。

**3、强化财政预算保障工作。**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将等杨凌农高会、木耳文化节、农民丰收节、带农业企业参加各省农交会和农博会等一些重点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柞水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5月30日